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共建設督導會報」

103 年度第 9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3 年 11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貳、開會地點：工程會 10 樓第 1 會議室

參、主持人：許召集人俊逸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簡璿宸

伍、結論：

一、上次(103 年度第 8 次)委員會議紀錄確認

決議：准予備查。

二、歷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報告

歷次會議結論共計列管 3 項，截至 103 年 10 月底之辦理情形與管考建議詳如附件 1，各項次皆繼續列管，並請相關部會依管考建議加緊趕辦。

三、列管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一)預算執行情形

1. 截至 10 月底預算執行率未達 9 成，且達成率較落後未達平均值 68.51%者，計有原民會(39.19%)及科技部(28.11%)，請相關機關檢討落後原因，研擬相關因應措施並納入推動會報加強管控，以加速執行。
2. 有關各機關預估列管 203 項重大公共建設計畫至年底之預算達成率，文化部、內政部、農委會及交通部等 4 個部會未達預估最樂觀達成率平均值 92.66%，請相關部會將落後及預估年底達成率不佳之計畫列入推動會報內督導所屬加緊趕辦，並積極協助主辦機關解決遭遇困難問題。
3. 請各機關把握年底前之 1 個月時間，提高執行效率及能量，加速推動各項重大公共建設計畫，並請年度可支用預算額度較大之經濟部、交通部、內政部、農委會及教育部，積極提升預算執行績效，以確保年底整體預算達成率順利

達成目標。

4. 考量「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於 103 年 5 月 30 日始獲立法院通過特別條例預算，總統於 6 月 18 日公布實施，實際執行期程僅餘 6 個月，為符實際，請工程會預為評估採取另案管控之方式，並請各主辦機關研析實際可執行月份之預算責任數對整體執行績效之影響。
5. 相關計畫之年度預算倘完全支用（無保留款、應付未付數、節餘繳庫數等），其預算達成率達 100%，建議各機關可獎勵相關有功人員，並請工程會提報行政院院會報告褒獎。

（二）指標性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情形

1. 指標計畫（含 5 項次要指標計畫）截至 10 月底之平均預算達成率 68.86%，高於 203 項列管計畫之整體預算達成率 68.51%，請相關部會繼續保持。
2. 另預算執行率未達 9 成之 4 項計畫，分別為分別為「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計畫」、「台 9 線蘇花公路山區路段改善計畫」、「興建國家會展中心(擴建南港展覽館)」及「台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請各主管機關積極協助主辦機關排除困難問題，並列為管控重點，以提升計畫之執行成效。

（三）「重大公共建設完工啟用期程評估模式及管控機制」案

1. 本案工程會已發展單機版之 VBA 蒙地卡羅法模擬程式，並以 103 年 11 月 19 日工程管字第 10300402920 號函，將相關程式軟體、操作簡報提供各機關及地方政府參考使用，作為各機關首長決策參考。
2. 各重大公共建設計畫之主管機關、主辦機關應確實掌握執行進度，並具備評估完工啟用期程之能力，請各機關可參採使用本會開發之模擬程式，以風險管理及機率之概念評估完工啟用期程，並請工程會依各機關使用後之回饋意見，進行模擬程式之修正及調整。

3. 請交通部、教育部及國立故宮博物院督導「台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臺北捷運系統環狀線建設計畫(第一階段)」、「台9線蘇花公路山區路段改善計畫」、「金門大橋建設計畫」、「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計畫」、「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及「故宮南部院區籌建」等相關指標計畫(或次要指標計畫)之主辦機關，務實掌握工程進度，自主模擬預測完工啟用期程之發生機率，並於104年1月15日前將模擬結果資料回復工程會。

(四) 關鍵計畫重要里程碑控管辦理情形

重要里程碑「已逾期」之計畫中，計有13項計畫之期程係於今(103)年底屆期，請相關主辦機關加速趕辦，避免工進拖延，影響計畫效益，其中「環島鐵路整體系統安全提昇計畫」、「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公路系統)」、「2010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推動暨會後發展計畫」及「安養機構功能調整及資源共享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98-102年)計畫」等計畫項下有多項工程尚未發生契約權責，請相關主辦機關加速於年底前完成發包簽約。

(五) 本年度即將啟用或通車之重大公共建設辦理情形

有關103年即將啟用或通車之重大公共建設，請各相關部會確實掌握執行進度，針對總累計進度落後超過5%之「屏東縣演藝廳興建工程」，請文化部列為管控之重點，並納入推動會報加強管控，以加速計畫之執行。

(六) 監察委員建議安排民眾訪視公共建設計畫案

截至103年10月份，計有經濟部、交通部、內政部、農委會、教育部、科技部、國防部、文化部、客委會、原民會、衛福部及退輔會已辦理民眾訪視公共建設計畫行程，另103年11、12月份分別排定由環保署、故宮辦理，請相關部會依預定時程配合辦理，並於完成訪視後2個星期內函復相關辦

理情形資料，俾利彙整回復監察委員。

(七)有關交通部表示倘因用地問題未解決，相關工程將不開工施工乙節，為從源頭減少工程履約執行爭議及開工後發生停工、終止或解除契約情形，工程會刻正建立機關應辦事項檢核機制，研擬開工要件注意事項及開工管制條件檢核表，完成後將正式函頒實施，將可減少停工終解約情形發生，提升政府公共建設施政效能與形象。

(八)各機關應審慎採取適合的採購策略慎選廠商，對於總標價低於底價百分之八十之廠商，應依政府採購法第五十八條妥為審視其履約能力，避免低價搶標造成後續工程執行之困難。

(九)列管計畫執行情形之異常狀況檢討

1.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興建計畫」10月份總累計進度落後1.93%，且落後幅度持續擴大，其中第2標工程進度落後已達18.11%，請主辦機關檢視契約內容及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並採取相關因應措施，另請文化部督促承商積極趕工，加強協調各標之施工界介面，增加出工人數，以提升執行效率。

2. 有關金屬屋頂工項缺少專業施工人員事宜，請主辦機關與施工團隊共同研議解決方案，如洽業界溝通、增加人員訓練、提高待遇或檢討估驗計價規定，以招募專業工項人員並提高施作意願。

四、有關各機關反映缺工情形，係屬全國性問題，請工程會洽請勞動部研究如何補足勞工需求之缺口，訂定適宜之營造業外勞政策，並可評估由工程主管機關統一進用外籍勞工，再分配給所屬主辦機關運用之做法，另請考量邀請勞動部派員擔任未來公共建設督導會報之委員。

五、交通部報告「臺灣桃園國際機場道面整建及助導航設施提升工程計畫」執行情形

- (一)本計畫核定定期程至 104 年 12 月，計畫總經費為 104.46 億元，惟依目前執行現況加計尚待發包之場面土建施工第二標（北跑道及周邊滑行道）工程，已超出計畫核定經費與期程，請交通部協助釐清無法於期限內完成之原因，併入爾後修正計畫內容加強說明。
- (二)為符合原核定計畫經費及期程，主辦機關規劃將場面土建施工第二標工程原編列預算 46.371 億元、工期 1,432 日曆天，縮減施工範圍後，修正為 23 億元、276 日曆天，請主辦機關評估對原計畫效益之影響，並預為規劃解決剩餘部分未來另案發包之界面問題。另請注意前述第二標工程發包期程，採取積極招標作為，以避免發生流廢標情形。
- (三)本計畫攸關飛航安全，且各界反映機場跑道品質應提升，立法院對於相關執行進度亦甚為關心，請主辦機關加速辦理施工及估驗計價等作業，並加強施工中安全維護及品質管理工作，修正計畫亦請儘速提出，俾利相關機關審查及核定。
- (四)考量機場營運需求，本計畫相關工程之施工區塊及施工時間並不完整，影響廠商投標意願，請交通部邀集民航局、機場公司等機關單位成立營運及施工溝通平台，主動協助解決相關問題，投入資源解決機場營運及跑道施工問題，以提升國家門面之形象，另本案納入督導會報列管並適時將執行情形提報行政院。

六、內政部報告「提升預算執行績效之具體作法與成效評估」

- (一)內政部 21 項 1 億元以上重大公共建設計畫 103 年度可支用預算合計約 250.67 億元，預估至年底預算達成率受「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1 期(103~104 年度)」(4.86 億元)核定期程較晚影響，由 91.95%降為 91.21%，略低於各部會整體預估至年底

之平均預算達成率，仍請內政部督導所屬把握剩餘約 1 個月時間戮力趕辦，以提升預算達成率。

(二)「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六年(98 至 103 年度)示範計畫」、「健全地方發展均衡基礎建設計畫」、「補助高雄市、屏東縣及連江縣辦理行政中心興(增)建工程計畫」、「墾丁國家公園建設及管理」、「國家公園永續發展計畫」、「太魯閣國家公園建設計畫」、「台江國家公園建設計畫」及「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1 期(103~104 年度)」等 8 項預估年底預算達成率無法達 90% 之計畫，請內政部依所提精進作為與解決對策督促所屬積極辦理。

(三)有關「健全地方發展均衡基礎建設計畫」103 年度可支用預算約 7.2 億元，截至 10 月底預算達成率為 21.05%，預估至年底預算達成率僅 53.78%，且 103 年度可支用預算中屬 102 年度保留款約 2.3 億元，占 103 年可支用預算約 3 成 2，顯示該計畫之推動績效有待提升，請內政部加強督導主辦機關檢討改善。

七、教育部報告「提升預算執行績效之具體作法與成效評估」

(一)教育部 103 年度列管 1 億以上計畫計 32 項，其中已有 5 項計畫於本(103)年度完工，另有 3 項計畫接近完工，請教育部督促主辦機關儘速辦理驗收結算及取得使用執照之作業。

(二)「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興建工程」、「國立臺北大學綜合體育館暨活動中心新建工程」、「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平鎮校區教學大樓、圖書行政大樓、雜項及簡易運動場暨第一學生宿舍大樓興建工程」等 4 項執行進度落後計畫，預估年底預算達成率無法達到 90%，請教育部依所提精進作為及解決對策，把握年底剩餘時間極積趕辦，俾提升預算達成率。

(三)有關教育部體育署所提技術服務廠商過度設計及監造等履約管理事宜，請體育署就「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場館興整

建計畫」正式提案至教育部推動會報檢討，倘仍有跨部會困難問題請提報至本督導會報協調解決。另請工程會將技術服務廠商是否經由過度設計增加工程經費而提高服務費乙事，納入工程倫理業務之議題。

八、文化部報告「提升預算執行績效之具體作法與成效評估」

- (一)文化部 103 年度列管 1 億元以上計畫計 9 項，103 年度可支用預算合計約 86.68 億元，截至 103 年 10 月底預算達成率為 56.69%，預估年底達成率可達 92.19%，執行績效尚屬正常，惟後續尚餘近 54%預算待執行，請文化部持續嚴加管控及協助各執行機關趲趕工進，以符年底預算達成率目標。
- (二)有關「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興建計畫」、「國立臺灣戲劇藝術中心籌建計畫」及「南科館興建工程」等 3 項執行進度落後計畫，截至 103 年 10 月底預算達成率分別僅達 71.22%、31.12%及 10.44%，尤其後 2 項計畫預算達成率偏低，請文化部確實依所提精進作為與解決對策，把握年底前剩餘時間全力趲趕工進，俾利提升預算執行率。

九、衛福部報告「提升預算執行績效之具體作法與成效評估」

- (一)衛福部 103 年度列管 2 項 1 億元以上計畫，可支用預算合計約 5.10 億元，預估至年底之預算達成率可達 100%，請衛福部督導主辦機關把握剩餘約 1 個月時間，依所提精進作為與解決對策趕辦，另有關提列為應付未付數部分，請依相關規定儘速辦理經費核銷作業。
- (二)有關「金門綜合醫療大樓新建計畫」之 MRI 設備採購尚待完成，請主辦機關依契約規定確實檢視其可提列應付未付之預算數額，另請衛福部督促所屬依程序儘速辦理完成大樓興建工程之結算作業，避免影響廠商權益。

陸、臨時動議

本次無臨時動議提案。

柒、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